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8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命基本情况

（一）任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暨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提名谢会丽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独立董事陈少杰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其担任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谢会丽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新任独立董事履历

谢会丽，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 10 月出生，杭州电子科技

大学管理学硕士研究生，浙江工商大学管理学博士研究生。1999年08月-2000年08月，就职于杭州无线电六厂，担任职员；2003年04月-2012年09月，就职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担任讲师；2012年09月-至今，就职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担任副教授。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

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暨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的审查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本次被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

综上，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5 日